

证券代码：603007

证券简称：花王股份

公告编号：2018-077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韶山市花王美丽乡村建设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担保金额为 2.8 亿元人民币；本次担保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未对其提供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开发建设韶山市美丽乡村建设 PPP 项目，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韶山市城乡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建集团”）投资设立了韶山市花王美丽乡村建设项目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韶山项目公司”）。其中，公司持有其 90% 股权；城建集团持有其 10% 股权。

为顺利推进韶山市美丽乡村建设 PPP 项目开发建设，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韶山项目公司在长沙银行申请的 2.8 亿元项目贷款提供保证担保。具体条款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指定的授权代理人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韶山市花王美丽乡村建设项目投资有限公司。
- 2、成立时间：2018年2月8日。
- 3、注册地点：韶山市清溪镇英雄路（英雄广场）。
- 4、法定代表人：林丹慧。
- 5、注册资本：1,647.91 万元人民币。
- 6、经营范围：建设项目投资、融资、建设、运营、维修养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7、主要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9.30（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580.49
负债总额	1,296.38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流动负债总额	1,296.38
所有者权益	3,284.11
营业收入	0.00
净利润	-9.88

- 8、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持有韶山项目公司 90% 股权，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为拟担保授权事项，相关担保合同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公司与长沙银行共同协商确定，具体条款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四、董事会及独立董事意见

1、公司董事会认为：韶山项目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其建设内容主要包括给排水工程与生态治理工程、民居改造工程、市政交通工程、景观提质改造工程和综合管线迁改工程等，公司本次为韶山项目公司提供担保是基于其项目建设的资金投入需求，是在综合考虑韶山项目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风险管控等各方面因素，经慎重研究作出的决定，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关

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担保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董事会一致同意本次对外担保事项。

2、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担保事项是在综合考虑韶山项目公司未来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风险管控等各方面因素，经慎重研究作出的决定，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公司为韶山项目公司的项目贷款提供保证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韶山项目公司取得项目建设所需资金，能顺利推动项目进程。相关议案的表决程序及过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对外担保事项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未按股权比例提供担保的说明：城建集团共持有韶山项目公司 10%的股权，其控股股东为湘潭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作为国有控股的政府平台公司，无法对外提供担保。目前韶山政府已通过人大决议将韶山市美丽乡村建设资金列入市财政中长期预算，韶山项目公司有持续、稳定的还款来源，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本次对外担保事项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本次担保金额为 2.8 亿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2017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28.36%；除本次担保以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0 元，无逾期担保情形。

特此公告。

花王生态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5 日